

焦作市财政局

焦作市财政局 关于举办 2024 年度全市政府采购业务培训班的 通 知

全市各级预算单位，各县（市、区）财政局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：

为全面规范我市政府采购活动，进一步提升我市政府采购相关人员的业务素质和能力水平，持续优化我市政府采购领域营商环境。根据 2024 年度政府采购工作计划安排，结合我市工作实际，经研究，决定委托政府采购信息报社利用“正福易考通”培训平台，对全市各级预算单位、政府采购代理机构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开展 2024 年政府采购业务线上培训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培训对象

- 1.在焦作市范围内代理业务的政府采购代理机构。
- 2.焦作市政府采购专家库评审专家（2023 年考试入库的专家可以不参加）。
- 3.建议全市各级预算单位（每年政府采购业务两笔及以上）政府采购业务负责人及专管员参加本次线上培训；鼓励其他预算单位参与本次线上培训。

二、培训时间

报名时间：2024年4月1日——2024年4月30日

学习及考试时间:报名缴费之日起——2024年5月31日

三、培训内容

本次培训分别为预算单位、政府采购代理机构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从政府采购法律法规、政府采购政策解读分析、政府采购实务操作、法律风险解析与防控等方面定制了不同的课程。分别开设:

- 1.焦作市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线上培训班
- 2.焦作市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线上培训班
- 3.焦作市各级预算单位政府采购线上培训班

报名时，请根据角色选择。具体内容详见附件。

四、培训形式及要求

本次政府采购业务培训，报名、学习、考试全流程线上进行，考试合格生成电子版培训合格证书。

为确保培训效果，提出如下要求:

- 1.各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应根据《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管理暂行办法》（财库〔2018〕2号）要求，安排专职人员参加培训。
- 2.本次培训是规范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行为、提升评审专家业务水平的重要举措，各评审专家要及时参加培训并通过考核。
- 3.各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要及时将通知传达到辖区内的预算单位、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，做好培训组织工

作，确保培训效果。

4.参训人员应当在规定的期限内完成培训考试，考试结束后，组织机构提供的报名和考试结果名单，我局将留作备案。

具体报名事项按照《附件》要求操作即可。

- 附件：1.政府采购信息报社《关于举办 2024 年焦作市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线上培训班的通知》
- 2.政府采购信息报社《关于举办 2024 年焦作市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线上培训班的通知》
- 3.政府采购信息报社《关于举办 2024 年焦作市各级预算单位政府采购线上培训班的通知》



